净月法院“要素式”审判 开启案件审理加速度

为进一步提高民商事案件的审判质量和效率，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元、高效、便捷的纠纷解决需求，近日，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速裁团队首次探索适用“要素式”审判模式，成功审结了一起票据付款请求权案件。

**案情摘要**

2021年4月30日，被告某房产公司向原告某建设工程公司出具商业承兑汇票两张，出票金额均为350,000元，到期日均为2021年10月29日，收票人均为原告，承兑人均为被告，承兑信息均显示：本汇票已经承兑，到期无条件付款。票据到期后，原告提示付款遭被告拒付，经多次协商无果后遂诉至净月法院。

**审理过程**

案件立案后，净月法院速裁法官考虑到案件事实清楚，双方当事人对案件事实争议不大，于是决定适用“要素式”审判模式，快速审理此案。围绕票据付款请求权案件的要素事实，净月法院速裁团队经过充分调研、探讨，制作了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案件审判要素表。

庭前，速裁法庭工作人员引导原告在审判要素表中填写相关要素事实，并由被告对原告填写的要素事实进行确认；庭审中，法庭围绕要素审判表进行审理，对双方均无争议的要素事实，法庭直接予以确认，对有争议的事实，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举证、质证和辩论，整个庭审流程清晰、快速；庭审后，办案法官根据经庭审认定的要素事实快速制作了要素式判决书，并实现当庭宣判。

**取得效果**

净月法院在此案件中采取的“要素式”审判，缩小了争议焦点，缩短了开庭时间，提高了审判效率，是缓解当前案多人少矛盾、合理配置法院审判资源，实现审判质效提升和司法服务蜕变的一项重要为民举措。

下一步，净月法院将继续不断探索、完善“要素式”审判模式，实现简案快审，繁案精审，切实提升司法审判效率，达到公正和效率并重的司法效果。

**什么是要素式审判**

要素式审判，是指对固定案情的基本事实要素进行提炼，就各要素事实是否存在争议进行归纳，并围绕争议要素进行审理，简化裁判文书制作，从而达到简化审理流程、提高审判效率、实现类案专审简案快审的审判方式。

**要素式审判的特点**

1.简：要素式审判区别于传统“一问一答一记录”的审判方式，主要围绕《审判要素表》进行审理，直切案件要点，不拖泥带水；

2.准：由争议双方围绕《审判要素表》中的要素事实发表意见，对无争议的事实直接予以确认，对有争议的事实再主持双方举证质证，争议焦点清晰、准确；

3.快：裁判文书样式简化、争点突出，文书制作更加迅速，实现快速审理，快速宣判，快速结案。



